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 4,185,16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4522%）的董事陈献孟先生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2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0.3047%）。

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9,261,73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4266%）的董事方建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方建斌先生、蔡胜才先生、方丽君女士，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620,0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0.9492%）。

持有本公司股份 3,919,95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2.2968%）的董事蒋友安先生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合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979,900 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0.574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陈献孟先生

股东姓名	职务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陈献孟	董事长	4,185,168	2.4522%

2、方建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东姓名	职务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方建斌	副董事长	4,174,859	2.4461%
方建文	董事	3,549,576	2.0798%
蔡胜才	董事	1,416,923	0.8302%

方丽君	-	120,372	0.0705%
合计	-	9,261,730	5.4266%

注：方建斌、方丽君、蔡胜才为方建文关系密切家庭成员。

3、蒋友安先生

股东姓名	职务	持有股份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蒋友安	董事兼总经理	3,919,955	2.2968%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股东个人资金需求。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及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3、减持期间：本次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4、减持方式：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

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6、减持股份数量：（1）陈献孟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52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3047%；（2）方建文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方建斌先生、蔡胜才先生、方丽君女士拟减持不超过 1,62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9492%；（3）蒋友安先生拟减持不超过 979,9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5741%。

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若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相应进行调整。

三、相关承诺履行情况

陈献孟先生、方建斌先生、方建文先生、蒋友安先生、蔡胜才先生为本公司董事，陈献孟先生、方建斌先生、方建文先生、蒋友安先生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曾作出《避免同业竞争承诺》，承诺除公司外不直接或间接控制其他与公司业务有竞争性关系的企业；上述各方作为公司董事，于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份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承诺正常履行中，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上述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自身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减持。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上述股东承诺窗口期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9日